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BROTHERS | **ENTERTAINMENT**

華誼騰訊娛樂

華誼騰訊娛樂有限公司

Huayi Tencent Entertain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9)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股份及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授出獎勵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15名承授人授出合共77,500,000股獎勵股份。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董事會議決根據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77,500,000股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的新股份，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承授人授出上述獎勵。待聯交所批准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所有新股份將立即歸屬，並發行及配發予受託人，且會在鎖定期各階段屆滿後轉讓予承授人。

本公司將以內部資源支付新股份之認購金額，且發行新股份將不會籌集任何資金。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毋須經股東批准。

授出獎勵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以零代價向本集團15名承授人授出合共77,500,000股獎勵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董事會認為，向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將激勵彼等按預期於未來為本集團的成功及發展作出貢獻。

15名承授人均為本集團僱員。在該15名本集團僱員中，6名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9條，該等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之非重大附屬公司）之董事，因此，彼等不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餘下上述承授人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建議向彼等授出獎勵股份並不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

77,500,000股獎勵股份佔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出之最高股份數目約5.742%。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就77,500,000股獎勵股份而言，新股份將根據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並依照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按每股股份面值0.02港元以繳足股款形式配發及發行予受託人。根據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本公司可發行及配發之最高股份數目為2,699,621,315股。由於概無根據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發行或配發股份，故可根據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新股份。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毋須經股東批准。

就獎勵予承授人之所有77,500,000股獎勵股份而言，該等獎勵股份將立即歸屬該等承授人，而向受託人發行及配發之該等77,500,000股新股份將於緊隨聯交所批准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作實，且受託人將為所有承授人以信託形式持有該等新股份。於該等77,500,000股新股份適用的以下鎖定期（「**鎖定期**」）各階段屆滿後：

鎖定期屆滿	獎勵股份百分比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首個交易日	25 %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首個交易日	25 %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首個交易日	25 %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首個交易日	25 %

該等新股份之相關部分將按面值轉讓予承授人。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將安排以本公司內部資源支付新股份之總認購金額1,550,000港元。因此，發行新股份將不會籌集任何資金。本公司於緊接本公佈刊發日期前12個月內概無以發行股份的方式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受託人（或其代名人）（為新股份之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於本公佈日期，股份收市價為0.142港元。本公司將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佔(i)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574%；及(ii)本公司經有關配發及發行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571%。

新股份一經發行及配發，將在彼此之間及與配發新股份後的已發行繳足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並有權收取於配發日期或之後宣派、作出或派付之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根據計劃規則及授出獎勵之條款，新股份將為所有承授人之利益而發行及配發予受託人持有，並將受鎖定期規限，而在鎖定期內，承授人無權就仍在鎖定期內的新股份投票、收取股息或出售或增設任何第三方權利。受託人不得就其獲發行或持有之新股份行使任何投票權。

向15名承授人授出77,500,000股獎勵股份須待聯交所批准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釋義

於本公佈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	指	股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授出之一般授權，據此，董事可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合共2,699,621,315股股份（即本公司於通過相關決議案日期（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多20%）
「獎勵」	指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作出的獎勵股份暫定獎勵
「獎勵股份」	指	根據獎勵臨時獎勵予承授人的股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華誼騰訊娛樂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承授人」	指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合資格參與者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新股份」	指	將根據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予受託人之77,500,000股新股份，各為一股「新股份」
「計劃規則」	指	股份獎勵計劃規則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生效之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受託人」 指 Tricor Trust (Hong Kong) Limited，即本公司為管理股份獎勵計劃而委任之受託人，其將以信託形式為相關承授人持有新股份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華誼騰訊娛樂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袁海波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程武先生(副主席)、袁海波先生(首席執行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友嘉博士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袁健先生、初育国先生